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在福建省泉州市丰海路南威大厦2号楼22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周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出席会议监事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允地反应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未发现参与202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新增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深圳太极数智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敞口额度提供担保，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担保行为有利于被担保公司的经营发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28日